

重庆医科大学2006年硕士研究生专业目录说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85/2021_2022__E9_87_8D_E5_BA_86_E5_8C_BB_E7_c73_185098.htm

一、有关我校硕士研究生报名、考试、录取、导师等信息，我办会在我校网站发布（网址：www.cqums.edu.cn），请考生注意上网查询。

二、我校2006年拟招收计划内、计划外（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硕士研究生850人（含推荐免试生、单独考试生）。各院（系）招生人数（含计划内、计划外人数）录取时视合格考生情况可相互调剂。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批文为准。

三、专业代码后有“ ”标记为国家级重点学科，有“ ”标记为博士学位授权点，有“ ”标注为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自主设置的二级学科。

四、我校硕士研究生分为2种类型进行培养：科研型和临床型。培养类型在复试时由导师和复试小组根据复试情况和考生自身条件进行确定。录取为临床型研究生必须具备下列条件：取得国家卫生部认可的执业医师证；在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3年以上。

五、招生专业目录中所有专业均面向全国招生。录取为委托培养的研究生（属计划外招生），其经费问题按（1998）重庆市价费字第069-057号文件规定执行。定向或委培生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在学期间工资、福利、医药费等均由原单位解决。

六、研究生就业在保证国家需要的前提下，贯彻学以致用原则，按照“市场导向、政府调控、学校推荐、学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就业机制”，通过“不包分配、竞争上岗、择优录用”的就业方式落实就业岗位（定向培养和委托培养硕士生除外）。我校研究生就业率达100%。

七、拟报考我校单独考

试硕士研究生和推荐免试研究生在报名前必须取得所报考导师的同意，在报名时同时提交单独考试研究生或推荐免试研究生的申请书，申请书上须有所报考导师的签字同意

八、我校2006年拟接收的应届推免生30名，接收办法以我校当年相关文件为准。

九、根据我校实际情况，我校2006年对同等学力考生提出了较高要求，详细信息，请符合国家规定的同等学力考生务必仔细阅读。

十、凡目录中考试科目有5门以上者，请正确填写选考科目代码。否则由我办指定应试科目。

十一、2006年硕士研究生报名仍实行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两个步骤，详细时间和信息请登陆我校网站查询。

十二、考生在网上报名时务必将联系地址和联系电话详细、清楚写明，以便我办及时通知有关事宜。地址、电话若有变动请及时与我办联系，若因此发生事故，责任考生自负。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